

创意小说

CREATIVE FICTION

无创意 不小说

零出品 第四季 零客崛起

创意
不可复制

文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创意小说·零客崛起 / 新创作网主编. -- 上海: 文汇出版社, 2012.9
ISBN 978-7-5496-0579-8

I. ①创… II. ①新… III. ①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 24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70257号

创意小说·零客崛起

出品人 / 桂国强
策划人 / 臧建民 于建明
出品 / 新创作网 (www.xczw.net)
主编 / Mr.Mok
执行策划 / 李伟长 钱 涛
责任编辑 / 刘 刚
创意统筹 / 王若虚
文字统筹 / 刘 媛
装帧设计 / 薛濛远
封面设计 / 刘小禄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 江苏省启东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2年9月第1版
印 次 /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 720×1000 1/16
字 数 / 160千
印 张 / 10

ISBN 978-7-5496-0579-8
定 价 / 25.00元

文/Mr. Mok

“每篇小说都是独一无二的。”

每次看到这句理想主义的话，我都想竭力压制住吐槽的欲望。

这就好比说，地球上几十亿人，每个人也是独一无二的。况且几十亿人，每个人到成年，尚需18年；写“独一无二”的小说呢？你可能只需要拿来《圈里圈外》的电子文稿，把里面每个角色的名字替换成新的，去掉几个不必要的“了”字，OK！另一部“独一无二”的“新”小说就出来了！

事实恰恰相反。

当你的阅读量到达一个层面后，你就会知道，小说和小说是“不一样”的，有的小说能让你许久之久之后依旧铭记，让你开怀，让你震撼，让你会心一笑，让你耳目一新。可有的小说，你读过后连讲什么都忘了，可能只记得一句台词，搞不好还记错了来自哪本书。

以上两种小说的关键区别，有很多种，比如情节，比如情怀，比如情绪，还比如——创意。

是的，创意。

什么是创意？很简单，今天我们觉得很狗血很恶俗很烂大街的东西，在若干时光前，就是创意。

请想一下，世界上第一个用倒叙或者插叙手法的作者，第一个让笔下人物遇到车祸失忆或者得了白血病的作者，第一个让有情人终成兄妹的作者……他们难道不是神一般的存在吗？他们当时的念头，不就是最佳的创意吗？

今天的狗血，便是昨日的创意。反过来，今天的创意，明天可能就成了狗血。

创意小说的精髓，便是“第一”——你是第一个想到这个点子的人。至于后来有多少人来模仿你借鉴你抄袭你恶搞你，他们都只能排在你身后了。

当下。唯一。空前，不绝后。

《创意小说·零客崛起》这本读物，与其说它是“时尚”，不如说它是“高新尖”。有些排在我们身后的高端读物吧。

作的“前沿阵地”；与其说腔作势的词儿，就留给那

我们这里，只有创意小说。

目

录

zer0

创意科

战争交响曲	3
一篇文章一个发音	8
千万不要“玛丽苏”	10
傻傻	12
我听说有一种动物	14
鸟，只想去北方	16

l0ng

长小说

装在瓶子里的西班牙阳光	18
这世界需要你	29
丫的伪大爱情电影	40
三三三部曲	50
小帝国	62
仓鼠小姐的婚事	70
一个人的爱情	76
尾巴 II：不要给他情书（第四季）	87

sh0rt

超短群小说

幸福的人不在人群中	110
篮球君	114
曹九九的酒	118
无欲则刚	123
马良妻	129
爱情绿灯	132
旧年纪事	136
烧烤	142
彩虹的彼端	147

C0de

小说解码

小说微评	154
为了小说而学习	156

zero 创意科

文/Mr. Mok

创意写作，英文是Creative Writing。

在国外，这是一个专业学科，许多大学都设有此专业。

我们主张写作有基本规律，加以学习，人人都可以尝试写小说。

我们【零】团队致力于创意写作推广和实践的《创意小说》主题书，专辟一栏介绍创意写作，包括理念和案例。

在我们看来，故事，形式，还有情感，皆可经创意，成为写作之驱动力。

没有创意的作品，不值得写，不值得读，不值得追随。

何谓创意？用乔帮主的话说，就是与众不同，就是Think Different。

不同，就是创意写作的秘密。

创意写作案例一

战争交响曲

井零言零语井

文学是语言的艺术，创意写作强调“创意”，即激活语言本身的密码。文字是语言的物质载体，世界上绝大多数语言的文字都是作为记音符号，比如英语字母、拉丁字母、日语假名。但汉字不仅是一种记音符号，某些文字还具有象形、指事、会意等功能。

台湾诗人陈黎创作的图像诗《战争交响曲》充分调动了文字的影像、声音、表意特质，是创意写作范本。这首诗共分三节，每节十六行，只由四个形状相似的字组成：兵，兵，兵，丘。“兵”字排列成诗作中难得一见的壮观军容，“兵”、“兵”则是在战斗中伤残的士兵，而“丘”则是那些死去士兵的墓冢。只四个字，就十分形象地刻画了战争场面。

【零】团队的编辑写手们在陈老师图像诗的基础上又作了更进一步的探索，向读者展示一幅更为“生动”的古代战争画卷，并且将诗小说化，增加了故事，增加了人物，也更加凸显了战争的残酷和士兵的



武宁六年卯月，帝国西陲的节度使叛乱，大将蓝采奉命征讨平叛，十万大军浩浩荡荡开往西边边陲之地。我，一个普普通通、毫不起眼的小兵，也是这大军中的一员。我在哪，相信你能找到我。

尉 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

将校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我兵.....

尉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我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



在这支看似一眼望不到头的大军队队伍里，和我关系最好的就是我的老乡，叫“也人”，行军时，我们总是走在一起。他比我小两岁，总是遐想战争结束以后，回家过种田捕鱼的日子。而我，只想看能够活命，哪怕缺胳膊少腿，就已经很好了。

.....兵兵兵他兵兵兵.....

.....兵兵兵我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



行军数日后，我们抵达了西凉古战场——历史上的兵家必争之地，今天的战役将又一次印证这个说法。和我们对阵的，是西陲萨度使手下的大将黑楷。战场上，致我人数总计二十万，这将是一场恶战。我，就像庞大蚁群中的一只小小蚂蚁，从天上往下看，可能谁都找不到。

[illegible]

将

将

[illegible]

[illegible]

將

兵 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兵
兵 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
兵 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
兵 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
兵 兵兵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
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兵兵
兵 兵兵兵兵兵兵兵他兵兵
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我兵兵
兵 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
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兵兵
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兵
兵 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
兵 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
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兵兵
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兵兵

五

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兵
兵兵 兵兵兵 兵兵 兵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兵 兵兵 兵兵
兵 兵兵兵 兵兵 兵兵兵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 兵 兵兵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 兵 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兵 兵兵兵 兵兵兵
兵兵 兵兵兵 兵 兵兵兵 兵兵兵 兵兵兵 兵兵兵兵
兵兵 兵 兵兵 兵兵兵 兵兵 兵兵 兵我 兵兵 兵兵兵兵 兵兵
兵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 兵
兵 兵 兵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兵 兵兵 兵兵 兵
兵兵兵兵兵 兵兵兵 兵兵兵 兵兵 兵兵兵兵
兵 兵 兵 兵兵兵 兵兵 兵 兵兵 兵兵兵 兵兵兵兵兵 兵兵
兵 兵 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 兵兵 兵

乒乒乒乒乒乒乒乒 乒乒乒乒乒乒乒 乒乒 乒乒乒乒乒
 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 乒乒乒乒乒乒
 乒乒乒乒乒乒乒乒 尸 尸 尸 乒 乒 乒 乒乒乒乒乒
 乒乒乒乒乒乒乒 ■ ■ 我 尸 尸 乒 乒 乒 乒
 乒乒乒乒乒乒乒 尸 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
 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
 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
 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乒

+

[illegible]

我仁

一篇文章一个发音

井零言零语井

如果说只用了十来个汉字组成的《战争交响曲》是走了“象形文字”的路线，写作者并不需要很高深的文字造诣的话，那么著名语言学家赵元任先生在1930年代写作的文言短章《施氏食狮史》则是需要非常深厚的文言文功夫。

石室诗士施氏，嗜食狮，誓食十狮。适施氏时时
适市视狮。十时，适十狮适市。是时，适施氏适
市。氏视是十狮，恃矢势，使是十狮逝世。
氏拾是十狮尸，适石室。石室湿，氏
使侍拭石室。石室拭，氏始试
食是十狮尸。食时，始识
是十狮尸，实十石狮
尸。试释是事。

这是一篇只
能看不能念
的文章，共九十二
字，每字的普通话发音都
是“shi”，又是文言文。其实，
若先看翻译过来的白话文，这个故
事并不复杂：

“曾经住在石头做的屋子里的姓施的诗人，
喜欢狮子，发誓要吃十头狮子。姓施的常常到市集里看
狮子。十点钟，刚好十头狮子来到市集。这时，刚好姓施的（
也）来到市集。姓（施）的看这十头狮子，仗着箭的力量，使这十
头狮子死了。姓（施）的收拾这十头狮子，到石头做的屋子。石头做的屋
子潮湿，姓（施）的命令侍者擦拭石头做的屋子。石头做的屋子擦（好了），姓
（施）的开始尝试吃这十头狮子。吃的时候，才知道这十头狮子，实际上是十座石
头做的狮子的尸体。试解释这件事。”

但撇开故事性而言，该文限制性地使用一组同一读音但字形不同的汉字来行文，作者必须先擅长写文言文，其次又要对汉字的读音了如指掌。经常用拼音输入法打字的人都知道，汉字拼音里，“li”、“ji”、“zi”、“bi”、“shi”、“chi”、“zhi”这几个读音的汉字最多（即“*i”），这和我们汉语读音的习惯是息息相关的。赵元任先生写这篇文章，并非心血来潮，而是当时有崇洋媚外者，肤浅地以为外国的一切都优于中国，呼吁说汉字应更改用拉丁字母代替，赵先生愤而写出此文请他朗读，对方看了之后瞠目结舌，无话可说。所以，这篇令人眼前一亮的文章并非是炫技，而是切切实实地表达了中国汉语文化的精深和高妙。

同时，这个案例也告诉了我们，创意写作的领域其实是宽泛而松散的，并不是“炫技”这么一个单纯而肤浅的概念，“炫技”炫到大家都不懂，不是创意写作的初衷，就像写小说的人在作品里拼命地故弄玄虚，弄得大家都看不懂并不是小说创作的初衷一样。创意写作本身就是用我们平时想不到的形式和元素来表达一个故事或者一种想法，读者看得明白又能领会作者的创造性，觉得新奇、好玩、有意思，又加深了对作品的领悟，这才是创意写作的宗旨。至于写作者的门槛，不需要很深的文字基础的《战争交响曲》和需要较深文字根基的《施氏食狮史》都给了我们很好的启迪——只要你有心思，都能创造出创意写作的作品，文字根基不是最大的问题。

后来，又有网友根据赵文的思路，创作《施氏释狮史》：

石室施氏嗜狮，识狮势，诗饰狮；石狮市史氏事石师，嗜食狮，视时嗜，恃势誓食十狮。史氏驶市识狮，是时施氏适视市，适十狮适食市。施氏示十狮使史氏视，史氏拾矢试狮，是似食十狮实十石狮。施氏释史氏是事：狮失，世嗜逝，世逝。史氏释嗜，始师事是食市十石狮。十狮峙，嘘湿噬蚀石，石狮市石师史氏使十石狮蒞石室施氏石室。

用白话文表述：

家居石宅的施先生十分喜欢狮子，不但熟悉狮子的形态、生态，还写过好些描述和赞美狮子的诗词。在石狮市，有一位史先生是个石匠艺人，喜欢吃狮子肉，把这种喜好看成是一种时髦，打算凭着自己的石雕才艺一定要吃上十只狮子的肉。（这一天，）史先生开车来到集市上寻找狮子，恰好施先生也到市场上转悠，更巧的是有十只狮子被送到了饮食一条街。施先生告诉史先生有十只狮子，让他去观看，史先生拿着一支箭矢去逗弄狮子，那十只看起来几乎乱真、可以吃的狮子其实是十只石头狮子。施先生就吃野味一事对史先生说：如果狮子绝种了，某些人喜欢吃野生动物的嗜好也就随之同归于尽，人类社会也会（因生态失衡）走向消亡。于是史先生决定戒除贪吃狮子的恶习，并着手以食街上那十只石狮子为艺术借鉴的楷模。十只新的石狮雕塑完工了，排列壮观，慨叹酸雨对石雕的侵蚀损坏，石狮市的石匠艺人史先生把十只石狮子搬送到了石宅施先生的石屋里安放。

千万不要“玛丽苏”

井零言零语井

人物塑造=选择游戏装备? No!

对于很多刚开始写小说的新手而言,或者过于一根筋的作者来说,塑造一个人物,往往会走入一个误区,觉得纸张上的人造人就是给一个男人或者女人插很多标签啦,比如帅or不帅,美or不美,身高啊三围啊技能之类……

于是我们会发现,你要是写一校园小说,你笔下的男主角不是英俊帅气五项全能同时还能在混混和学生会上黑白通吃,那所贵族学校或者全国重点中学的校长走出去都不好意思跟职校的校长打招呼。跑到类型小说里的“玛丽苏”流派就更吓人了,设定每个角色都像登陆游戏账号给游戏人物选衣服装备,而且比游戏还猛,游戏里一个角色只能一个名字,小说里你可以用无数化名,穿无数不用花钱买的衣服,比玩《劲舞团》开心多了。游戏里的Boss在小说里都弱不禁风跟月假来临一样,所有的任务主角都能轻松搞定——其实女主角最大的任务就是和无数帅气、牛逼但就是比女主角差一些的男性角色搞N角暧昧关系。

Well,写作中的人物设定也许有千百种做法,我们在这里推出“最好的”,可能大家有异议,但至少我们能呈现给你最奇葩的,作为典型的负面教材。这些问题需要作者考虑,但如果考虑成这个样子,就是奇文了。以下就是网友点评一篇“玛丽苏”风格小说的女主角人物设定的奇文——

•真名: 蓝冰涵

•假名: 慕容涵雪【姓慕容的泛滥了,看来这位玛丽苏还挺大众化……】

•第二假名: 涵雪雅【在逃犯也喜欢多个假名……】

•年龄: 9【小学二年级就出来混社会,不容易】

•剑(主): 雪涵剑

•剑(配): 涵雪剑【语文老师内牛满面……你就会这俩字吗?】

•武林称号:

武林第一美女,冰山美女,圣洁冰女,寒雪圣女,武林第一医女,武林第一舞女【这么小就当舞女……你爸妈内牛满面】,武林第一侠女,武林第一冷美女【和第一个称号一字之差,请问还有热美女一说?】,天下第一大宫涵雅宫宫主,当今公主,一千剑之首,武林第一才女,武林第一武女【难怪说李小龙跳舞也很好】,武林第一刺客,天下无敌,无敌美女【这也叫武林称号?我该怎么吐槽才好……】

•招数(主):

冷雪冰涵,涵雅冰雪,冷雪雅冰,冰雅寒雪,怜雪雅冰,风怜冰雅,涵雪蓝冰,冰雪消融,凌蝶风雪,雪梦

寒云, 云彩梦蝶, 蝶舞飞絮, 然落雪冰, 涵雅蓝冰, 晶雪雅蓝, 雅涵伶冰。

【您这是绕口令啊……德云社毕业的?】

•招数(配): 涵雪紫欣, 灵雪芊蓉, 雪寒梦洁【配招还没主招多, 杯具……】

•外貌(图和文字):

貌若天仙, 倾国倾城, 笑容可以迷倒无数人。皮肤吹弹可破, 晶莹剔透, 秀美无瑕的脸上, 镶嵌着冰蓝色的眼球【脸上镶嵌眼球, 这个用法我怎么觉得很惊悚呢……】, 幽幽的眼神十分动人【晚上会发绿是吧?】。樱桃小嘴泛着七彩光芒。气质十分高雅, 优雅动人。美得胜过大一朵盛开着的芙蓉【姐姐?】。看上去十分纯洁, 又未脱稚气。身穿蕾丝制的蓝色公主裙, 还配着蓝色的闪光丝带。身上散发着百花的香味, 独一无二, 去不掉, 身边时常飞舞着蝴蝶。被人们誉为武林第一美女, 名副其实, 任何美女见了都甘拜下风, 即使西施也是如此。有时会穿冰蓝色拖地长裙, 裙上绣有栩栩如生的蓝色蝴蝶。冰蓝色长发拖地, 比裙子拖得还长, 披下头发, 任何人都为之动容。是蓝兔的女儿, 继承了蓝兔冷漠的性格, 也像蓝兔一样, 美得无法形容。偶尔蒙蓝色的纱巾, 漂亮不漂亮, 自己想!

•性格:

冷漠如霜, 没对任何人说过三句以上的话; 倾国倾城, 无法形容, 过目不忘。

【过目不忘也算性格吗! ?】

•贴身侍女:

冰雪, 梦蝶, 蝶雪, 蓝冰, 凌霜, 雅蓝, 梦婷, 蝶儿, 灵儿, 雪儿, 晶儿, 怜儿, 舞儿

【粗粗一数, 贴身侍女13个人, 围一圈都可以当防弹墙了, 狙击手内牛满面……】

•普通侍女:

莉儿, 燕儿, 欣儿, 寒儿, 婷雪, 梦蓝, 舞云, 韵儿, 落儿, 月儿, 雨儿, 玉儿, 清儿, 红儿, 黄儿, 橙儿, 绿儿, 青儿, 蓝儿, 紫儿, 粉儿。

【就是慈禧太后, 平时也没那么多丫鬟吧?】

•灵兽(除女主之外别人只有两个):

雪凤凰, 冰凤凰, 火凤凰, 冰雪凤凰, 火舞凤凰, 麒麟。

【冰凤凰雪凤凰跟冰雪凤凰有什么区别……你让别的神兽情何以堪! 草泥马怎么办!】

•属性(除女主之外别人只有一个):

蝶, 冰, 雪, 月, 火【蝶和月……这是毛属性?】

•住处(除女主之外别人只有一个):

皇宫, 涵雅宫, 冰蝶宫, 蓝雪宫, 雅涵谷【你的女主一定交很多很多房产税吧亲?】

•宠物(除女主之外别人只有一个):

冰蝶, 粉蝶, 紫蝶, 雪蝶, 灵蝶, 月蝶

【你家是蝴蝶养殖专业户吗! 是不是应该抚额庆幸没有“雅蝶蝶”这个品种……】

•衣服(除女主之外别人最多三套——别人也够穷的):

1、蕾丝制的蓝色公主裙, 还配着蓝色的闪光丝带

【蕾丝……原来就是用蕾丝花边裹起来啊……】

2、冰蓝色拖地长裙, 裙上绣有栩栩如生的蓝色蝴蝶

3、冰蓝色公主裙, 头发上别着一个发卡, 穿蓝色长靴, 靴子上还有蓝色的珍珠

【古代原来有公主裙, 今天算是开了眼界……】

4、冰蓝蕾丝上衣, 胸口别着一个蓝色的胸针, 淡蓝色齐膝长裙, 天蓝短靴

【不用问, 这短靴在冬天一定是UGG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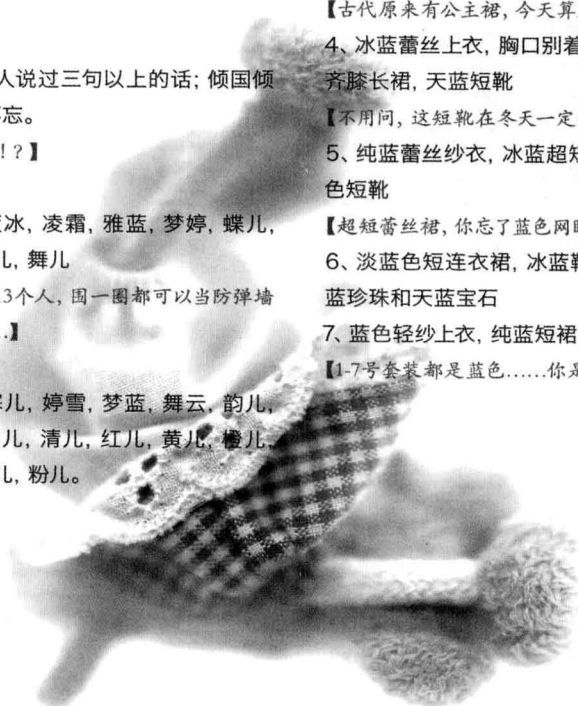
5、纯蓝蕾丝纱衣, 冰蓝超短蕾丝裙, 蓝色腰带, 冰蓝色短靴

【超短蕾丝裙, 你忘了蓝色网眼丝袜……】

6、淡蓝色短连衣裙, 冰蓝鞋子, 冰蓝色腰带, 上有冰蓝珍珠和天蓝宝石

7、蓝色轻纱上衣, 纯蓝短裙, 冰蓝色中靴

【1-7号套装都是蓝色……你是蓝精灵么亲!!!!】



创意写作案例五

傻傻

文/暖兔酱

我是一只小傻瓜。

你的小傻瓜会在不大的校园里迷路，
会乘上反方向的地铁，
会心不在焉地烧焦土豆，把厨房弄得乌烟瘴气。
你在那的时候，会说我粗心，会摸摸我的头，然后
叫我“小傻瓜”。

刚才接到陆赢的电话，他说，
靓妹，下个星期不能跟你一起吃饭了，
我爷爷又送去抢救了。我得照顾他。

挂掉电话，良久地沉默。
真羡慕陆赢，他还有一个在乎的人可以照顾。
我也想照顾你，像以前一样泡茉莉花茶给你喝，
炸鸡翅给你吃，陪你看《动物世界》，
而不是一下子失去你，甚至连你最后一面都没有见到。
我也想被你照顾，吃你做的冷面，狮子头，没有
馅的汤圆，
听你用上海话叫我“小傻瓜”，听你一遍又一遍
地说“听爸爸妈妈的话”。

还有谁会像你一样，
摸着我的头，说我长高了，
还有谁会像你一样，
替我掩饰，替我说谎，不忍心看我打针吃药。
没有了。
世界上最爱我的你走了。

还记得你得肺结核的时候，
妈妈说那是传染病，不让我去看你。
我偷偷翘掉周末的补课，去看你。
那时候，想你就是想你，想看你就是想看你，担
心你就是担心你。

你还赶我走，可我就是赖在那儿。
你做饭给我吃，我到现在还记得那天的菜色。
很咸的排骨汤，麻婆豆腐和炒青菜。

吃完饭，我洗了碗，之后我们一起坐着看电视。
你说，平时啊，就是想啊，但是真的见了面又不
知道要说些什么了。
我听了，就握住你的手说，好想你哦！

那天你送我到车站，叫我路上小心，到家给你打
电话。
我上了车，再回头看你，你还在那，冲我招手。
你一定不知道，那天，我是一路哭回去的。
你也一定不知道，“握着你的手说，好想你哦”，
这么一个简单的动作，对现在的我来说意味着
什么。

已经记不清最后一次握起你的手是什么时候，只
记得你消瘦的背影，没有肉的手背和手背上明显
凸起的青筋。
而这些，都变成我此刻最温存，也是最不忍回想的
画面了。

印象中的你，一直那么硬朗。
硬朗到我觉得，我还有很多时间可以和你在一起。
你会等我长大，等我有了工作，结了婚，有了孩子。
我们还可以一起过好多个春节，你还是一如既往
地做我和爸爸都不喜欢吃的汤圆，
我和爸爸还是争着把汤圆塞到对方的碗里，因为
不吃完你会生气。

就是这样温暖,美好的画面,
如今却只能停留在记忆中了。

从你离开到现在,已经190天了。

这190天里,我学会了沉默,学会了孤独,学会了不被理解,学会了不去在乎,学会了一个人。

只是,我还是不习惯。

不习惯周末不能去你那儿蹭饭吃,
不习惯打你家电话永远没有人接,
不习惯家庭聚会时最中间的那个位子换成了别人,
不习惯想你的时候,连个说的人都没有。

你住的房子已经租给了别人,我去看过一次。

满满一阳台的植物已经不见了踪影,你的床你的桌子柜子椅子也全都送往别处。

所有的一切都已翻了新,全然找不到当初你在时的痕迹。

临走的时候碰到隔壁的阿姨,她说:“来看你爷爷啊。”我点头说“嗯”。她又自顾自地说起来:“老先生真是个好心,之前也很照顾我们一家,每次做狮子头都会拿给我们吃。孩子当中他最惦记你,最喜欢你,说你聪明,夸你懂事,每次都自己切菜做肉糜包了馄饨要给你送过去。你放假的时候,他又说父母不在家要去陪你……”她说了好多好多,我的头越来越低,我开始听不清了,也看不清了……

你知道,我就是你说的小傻瓜。

你的小傻瓜开始自己打扫房间,自己擦地板,自己做饭自己吃,自己洗碗洗衣服。

你的小傻瓜开始变得安静,一个人看一本书,听一首歌,晒一下午的太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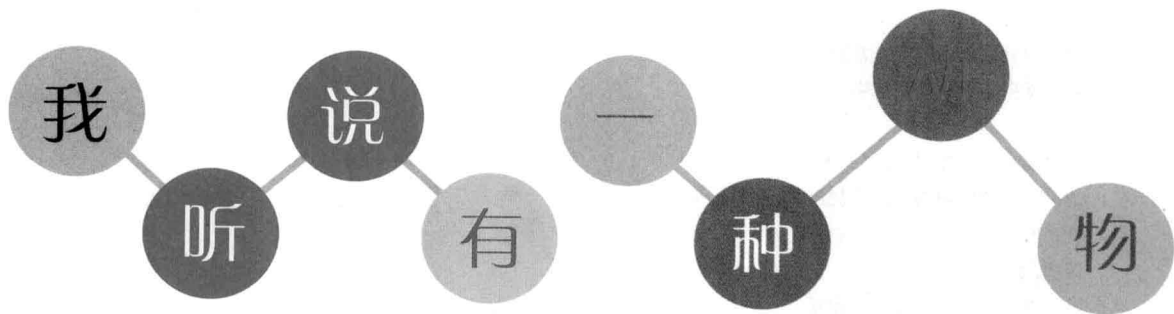
- Can I have a world with you?

- No.

#零言零语#

这应该是一封情书,从第一句话,读者似乎就可以作出这样的判断,可读着读着,又觉得哪里不对劲了——文中的“你”,不是“我”的男友,是已故的爷爷啊!

大部分在博客、QQ空间、人人网、豆瓣网消磨过时间的人,尤其是女孩子们,应该都会写出类似《傻傻》这样的文字。文章一句话一个回车,类似分行的诗歌,但却不像传统诗歌那样讲究意象、韵律和内涵的含混性,全文亦没有明确、连贯的情节线索,只是片段的动作和细节的拼接,作者似乎也不是想要讲述一个曲折离奇的故事,只是想表达某种模糊但真实的情绪。这样的文字,我们往往不知道该如何定义和评论,但却常被其中真挚的情感和精致的细节——这无疑是创意文本的一种,我们姑且将之称为“日志体”。如此说来,创意也很简单,比如在“日志体”中,真实的情感和细节就是精彩的创意。



文/张佳玮

我听说，有一种猫叫做@雨猫。天气温暖时，它就变得蓬松且毛绒绒的，像白云一样上浮，你可以拴着它，像放风筝一样走，它会变透明，阳光透得过它的身体。天气晦暗时它会变黑，坠在地上，满地乱跑，毛变得硬硬的，像刚刮过的胡茬一样。你得抱着它，等天气晴朗时，再把它放出去，就像风筝末梢放着一团棉花糖。

我听说，有一种@白青蛙，只吃茶叶。吃多之后，吐气如兰。冬天它便僵卧，张着大嘴，眠去一个季节。你往它肚里倒热水，水便成茶，馥郁芳香，可以倒在杯子里喝，香沁肺腑。有个女孩子，手头没有杯子，于是捧起青蛙，嘴对着嘴，把青蛙嘴当茶杯口。结果青蛙醒了，变成一白衣少年：“哪个公主吻了我？”

我听说，有一种@长字的海蚌上，会写故事，会写诗。你走在海边，海蚌会跟你说：我身上有字，可以给你看噢，但有个条件，我不识字，你得念给我听。你答应了，海蚌就张开壳来，让你给它念故事。如果你看入神忘了继续念，或者企图摘抄剽窃，海蚌就会夹你一下；如果你念得好，海蚌就送你颗珍珠。

我听说，有一种@会写作的鸟，生在南方，身材纤瘦，尾羽很长，善吟诗，平时看上去盈盈一握，却筋骨健壮。如果你和它混熟了，它就会把身体绷直，你可以握着它的腰，用它的嘴蘸墨、写字，画梅花，打印章时，还可以用它印个浅爪痕。可是它挑剔得很，墨质差，纸脏，字写得难看，或者句子毫无文采，它就会破口大骂：“居然用老娘写这么烂的文章！”

我听说，有一种@雪狐，极妩媚，皮毛柔滑。善学声音，爱恶作剧，喜在窗外学男主人女同学、女同事等声音，引女主人疑心吵架，引以为乐。被抓住后会要求：给你雪狐裘，放我走吧。若男主人不允，她便媚笑：原来是你舍不得我走啊嗯……女主人遂朝男主人双目圆睁：你留她干吗，还不放走？心思又活络了嗯？！

我听说，有一种@长寿蜗牛，以八千岁为春，以八千岁为秋。丈夫对妻子说，我要吻你一下，然后出门去买报纸。妻子就闭上眼，等了八天，吻到了，于是丈夫出门了。等他回来，妻子抱怨说：你这一走就是六百年，我好担心。丈夫说：哎呀，我是怕又过时了，站在那里花二百年把新闻看了嘛。

我听说，有一种@厨师章鱼。你坐柜台后面，问它要三明治寿司刺身铁板烧咖啡茶涮锅烤串回锅肉，它舞起手臂们，切剔炒烹翻炸调撒料颠勺，又快又好，还能伸出三只手，一只负责收钱，两只和你打扑克解

闷。但它开不起玩笑，偶尔它不小心手臂被铁板烫到，你可不能说“那我要这条章鱼烧！”不然它就会舞起锅铲，任你是三头六臂也挡不住它四面八方朝你扔鱼丸。

我听说，有一种@梦游鱼，晶莹剔透，色彩斑斓。喜欢夜生活，白天永远不醒。睡觉时，总梦游，喜欢折磨爱自己的鱼，于是A爱B，B爱C，C爱D……Y爱Z，Z爱A。睡梦中间，首尾咬成一串。你可以在白天把它们当项链戴，极美丽。晚上你睡觉，扔它们在池里，它们自会忘记梦里的爱情，周而复始。

我听说，有一种@巨象，耐久站，四蹄如柱，背脊像足球场。你在它背上种一个植物园，每天爬梯子浇水，摘植物给它吃，它感激你，许你住在它肚子下，略张起些芭蕉叶遮风做墙。一个地方住腻了，爬上它背，它带你搬家。有拆迁队不长眼，以为是房子，荷枪实弹来找麻烦，一鼻子就卷飞了。

我听说，有一种@山骆驼，躯体如山，头尾百丈，驼峰有椰子树高。太庞大，四蹄站不住，进化成鱼鳍船桨状，在沙漠里划沙而行。驼绒蓬松，有浮力，不会陷沙。你收集足够的驼绒，做成翅膀结在骆驼鳍上，它还能作低空飞行。但若遇到沙底有岩石，它会搁浅，乘客得一起动手，七手八脚拖它出来。

我听说，有一种@绣球猫，通人性，团绒软绵，能缩起头扮绣球。姑娘家都爱养，冬天拿来呵手捂暖，睡觉拿来当抱枕，打羽毛球时拿来扮球作弊赢比赛。被爹娘逼不过要招亲时，特别管用：上楼抛绣球，看着心里喜欢的穷小子，就把猫扮绣球一抛，猫飞身直扑该穷小子，爹娘跺脚叹气也挽不回，姻缘遂成。

我听说，有一种@八卦龟，怕烫，很长寿，三千岁时还要换尿布，三万岁时雄龟才看得懂三级片，雌龟才要去买卫生巾。不爱说话，大家都爱把秘密告诉它。秘密越多，肚子越大。所以古代人要八卦绯闻时，捉只龟，用火烫它，龟一疼，怕变烤甲鱼，就把秘密都说了。后来八字写斜了，以讹传讹，成了卜卦。

我听说，有一座@城，阳光很重，话语很轻。人说过的话都会被阳光映到运河、池塘和溪流。你在那个城生活，喝那里的水，就能听见那个城千年历史上所有人的对话、吹牛、歌颂、吃语、梦话和自言自语，以及为了繁殖这个城的历史（或者只是为了满足肉体的情欲？），而进行的无数恋爱盟誓、甜言蜜语。

井零言零语井

小说最初的形式是口口相传的民间故事，是老人们口中饱含智慧和哲理的神话传说，是远行归来者带回的异域传奇，是伴随孩子入睡的奇幻寓言和童话故事。几乎所有人的文学启蒙都是从神话、传奇、寓言和童话开始，而这些故事往往都有着这样的开头：“从前，有一个……”

神话、传奇、寓言和童话，用这样的开头构筑了一个微妙的时空体，一个取消了具体时间的空间，故事不断前进，故事的主角开始各种神奇的经历，但叙述始终却没有任何具体的时间指涉。失去了时间的故事，已经无所谓真实与否，故事里只有角色的动作和动作背后的意义，动作和意义才是故事的核心。

《我听说有一种动物》将寓言推到极端，这些寓言首先在网络上发布，每则套用“从前，有一个……”的格式，彼此独立，都只有一条微博的长度。网络时代，我们似乎再也没有心思围着炉火听老人讲述漫长曲折的传奇，孩子们也不再耐心等待我们将故事书翻到最后一页——据说，现在有些孩子鞋带都不会系，却已经能熟练操作iphone！科技给我们提供了各种便利，提高了动作的效率，但我们拥有的时间并没有增多，反而被划分得越来越精细，越来越琐碎，时间可以被打破，但心中的情怀和诗意无法打破，即使只有140个字，我们也要抓住机会讲故事——《我听说有这么种动物》无疑是网络时代才会有的微博体“创意寓言”。